

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

招标工程量清单

招 标 人： 常州市金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（盖章）

2026年07月01日

工程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标段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

编 制 人：郝艳 (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及盖章)

审 核 人：鞠昱 (签字及盖章)

编 制 单 位：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或其授权人：蒋春卫 (签字或盖章)

招 标 人：常州市金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或其授权人： (签字或盖章)

编 制 时 间：2026年07月01日

表E. 1. 1-3 单位工程汇总表

单位工程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标段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第1页 共1页

序号	项目内容	金额(元)
1	分部分项工程	
1.1	保护工程	
1.2	环境整治	
1.3	展示工程	
2	措施项目	
2.1	其中：安全生产	
3	其他项目	
3.1	其中：暂列金额	
3.2	其中：专业工程暂估价	
3.3	其中：计日工	
3.4	其中：总承包服务费	
3.5	其中：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	
4	增值税	
合 计		

注：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，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；

2 本表适用以单项工程、单位工程等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。

表E. 3. 1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

工程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标段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第1页 共1页

序号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工作内容	价格(元)	备注
1	050406004001	安全生产			
2	050406002001	文明施工			
3	050406003001	环境保护			
4	050406001001	临时设施			
5	050406005001	冬雨季施工增加			
6	050406006001	夜间施工增加			
7	050406007001	特殊地区施工			
8	050406008001	二次搬运			
9	050406009001	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			
10	050406010001	既有建(构)筑物、设施保护			
11	050406011001	按质论价			
12	050406012001	建筑工人实名制			
13	050406013001	特殊施工降效			
14	050406014001	协管			
15	050404002001	其他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			
本页小计					-
合 计					-

注：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E. 3. 2，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E. 3. 4。

表E.4.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

工程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标段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
项目

第1页 共1页

[illegible]

注：本表“暂估金额”由招标人填写，投标人应将“暂估金额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。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“确认金额”。

表E. 4. 4 计日工表

工程名称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标段：三星村遗址保护展示及环境整治项目

第1页 共1页

编号	计日工名称	单位	暂定数量	实际数量	综合单价 (元)	合价 (元)		调整金额± (元)
						暂定	实际	
						A ₁	A ₂	B=A ₂ -A ₁
一	人工							
人工小计								
二	材料							
材料小计								
三	施工机具							
施工机具小计								
总计								

注：1 本表计日工名称、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。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，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；编制投标报价时，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，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。

2 工程结算时，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量合价。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. 8. 2。

表E.4.5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

第1页 共1页

序号	项目名称	计算基础	费率 (%)	金额 (元)	确认 计算基础	结算金额 (元)	调整金额± (元)	备注
		A ₁	B	C ₁	A ₂	C ₂	D=C ₂ -C ₁	
1	发包人提供材料							详见本标准 表G. 1. 1
2	专业分包工程							详见本标准 表E. 4. 3
3	直接发包的专业 工程							详见本标准 表E. 4. 6
本页小计		-	-		-			-
合 计		-	-		-			-

注：1 本表项目名称、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；

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,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,应分别填写“计算基础 A_1 ”“费率 B ”,并计算填写“金额 C_1 ”, $C_1=A_1 \times B$;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,可直接填写“金额 C_1 ”;

3 编制结算时,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,应填写“确认计算基础 A_2 ”,并计算填写“结算金额 C_2 ”, $C_2=A_2 \times B$;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,可直接填写“结算金额 C_2 ”。

